

证券代码：870996

证券简称：天缘股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张玉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624,04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7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董美湘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的审计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经过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《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间接融资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间接融资计划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2023 年度, 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, 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, 对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、合规性进行监督, 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。结合过去一年开展的相关工作, 监事会形成了《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624,04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伟丽、郭畅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-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天津市天缘电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